

2007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 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

内蒙古自治区国税卷 (下)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 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

2007 年

内蒙古国税卷(下)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编

 中国税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2007.内蒙古国税卷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编. —北京: 中国税务出版社, 2008.1

ISBN 978-7-80235-098-4

I.中… II.内… III.地方税收—税收管理—文件—汇编—内蒙古—2007 IV.F81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20170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 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2007)
内蒙古国税卷(下)

作 者: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编

责任编辑: 关亮 庞博

责任校对: 张莉

技术设计: 张莉

出版发行: 中国税务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11号国宏大厦B座

邮编: 100038

<http://www.taxation.cn>

E-mail: ctpfx@163.com

发行部电话: (010)63908889 /90/9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内蒙古金岁税务印刷厂

规 格: 850×1168 1/32

印 张: 7.5

字 数: 147000字

版 次: 2008年1月第1版 2008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35-098-4/F·1018

定 价: 38.00元(上·下册)

如发现有印装错误 印刷厂负责调换

编辑说明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以下简称《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是一套包括1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的《规范性文件汇编》在内的系列汇编,采取按年度汇编出版的形式,《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2007年)内蒙古国税卷是本套汇编中的一册分卷。

2.《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内蒙古国税卷(2007年)分上、下两册,主要汇集了2007年全国人大、国务院、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及其他部门公开发布的有关税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等,下册收录2007年7—12月发布的文件,共46份。

3.为便于查阅,全书共分十大类:综合税收政策、征收管理、流转税、所得税、涉外税收、进出口税收、税收法制、税务稽查、税收计划会计统计及发票管理。

4.书中所收录的文件,一般全文收录,部分文件略作删节。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税制的不断完善,一些税收政策也会相应调整,在执行中如遇变动,均按新规定执行。

5.《地方税收规范性文件汇编》内蒙古国税卷(2007年)由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政策法规处整理编辑。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区局有关处室的大力支持与帮助,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由于本卷涉及面广、条文繁多,整理归类工作量大,如有不当或疏漏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8年1月

目 录

一、综合税收政策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 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转发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2 日 内国税法字〔2007〕9 号 (3)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联通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和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业务销售附带赠送行为有关流转税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28 日 内国税流函〔2007〕87 号 (10)
- 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保税物流中心(B 型)扩大试点期间适用税收政策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30 日 财税〔2007〕125 号 (12)

二、征收管理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期

申报预缴税款滞纳金问题的批复》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2 日 内国税征函〔2007〕18 号 …………… (19)

三、流转税

(一) 增值税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沙柳箱板纸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批复

2007 年 7 月 17 日 内国税流函〔2007〕70 号…………… (25)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民委关于民族贸易企业销售货物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9 月 30 日 财税〔2007〕133 号…………… (26)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4 户电力企业增值税管理的补充通知

2007 年 10 月 29 日 内国税流函〔2007〕97 号…………… (28)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提高增值税起征点的通知

2007 年 11 月 15 日 内国税流字〔2007〕26 号…………… (31)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试点物流企业名单(第三批)的通知

2007 年 12 月 17 日 内国税流函〔2007〕100 号…………… (32)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矿采选过程中的低品位矿石是否属于废旧物资的批复

2007 年 12 月 20 日 内国税流函〔2007〕104 号…………… (34)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企业排放的废水、烟尘(气)等

废弃物是否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12 月 20 日 内国税流函〔2007〕105 号 …… (35)

(二) 消费税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依据
柴油质量标准认定消费税征税范围问题的批复》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14 日 内国税流函〔2007〕79 号 …… (39)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沙滩车等车
辆征收消费税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12 月 17 日 内国税流函〔2007〕99 号 …… (40)

四、所得税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企业
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7 日 财税〔2007〕80 号 …… (43)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青少年社会教育基金会等
16 家单位公益救济性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31 日 财税〔2007〕112 号 …… (45)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铁路运输企
业机车车辆大修理支出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15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14 号 …… (46)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石化
工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纳税问题补充的通知

- 2007 年 8 月 15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16 号 …… (47)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铁道部及所属企业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8 月 17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24 号 …… (52)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纳税问题的补充通知
- 2007 年 8 月 17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25 号 …… (60)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工资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9 月 29 日 财税〔2007〕118 号 …… (68)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中国外运(集团)公司合并纳税范围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11 月 19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46 号 …… (69)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被撤销关闭汇总纳税证券公司营业部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12 月 5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48 号 …… (78)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新设分支机构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12 月 5 日 内国税所函〔2007〕149 号 …… (80)

五、涉外税收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企业境外投资税收服务与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 2007 年 7 月 11 日 内国税际函〔2007〕46 号…………… (85)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文莱达鲁萨兰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协定》生效及执行的通知
- 2007 年 7 月 11 日 内国税际函〔2007〕47 号…………… (90)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经营天然气项目享受生产性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7 月 11 日 内国税际函〔2007〕48 号…………… (112)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通信业务的外商投资企业缴纳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 2007 年 7 月 11 日 内国税际函〔2007〕49 号…………… (114)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外商投资企业售后回租业务所得税处理问题的批复》的通知
- 2007 年 7 月 12 日 内国税际函〔2007〕50 号…………… (116)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大韩民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谅解备忘录》生效及执行的通知
- 2007 年 9 月 24 日 内国税际字〔2007〕11 号…………… (118)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希腊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生效及执行的通知
- 2007 年 9 月 24 日 内国税际字〔2007〕12 号…………… (123)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籍个

人和港澳台居民个人储蓄存款利息所得适用协定税率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通知

2007 年 9 月 24 日 内国税函〔2007〕58 号 …… (145)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和财产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生效及执行通知

2007 年 10 月 25 日 内国税函〔2007〕13 号 …… (149)

六、进出口税收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以包工包料方式委托承建企业购买国产设备退税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19 日 内国税函〔2007〕22 号 …… (175)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销售给日上免税行(中国)有限公司免税出口卷烟核销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19 日 内国税函〔2007〕23 号 …… (177)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30 日 内国税函〔2007〕25 号 …… (178)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展保税物流功能试点出口加工区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9 月 6 日 内国税函〔2007〕30 号 …… (182)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玉米出口退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年9月6日 内国税出函〔2007〕31号……………(183)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列名生产企业出口外购产品试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的通知
2007年9月24日 内国税出字〔2007〕11号……………(184)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退税率文库的通知
2007年9月24日 内国税出函〔2007〕32号……………(191)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天津上海浙江试行申报出口退税免予提供纸质出口收汇核销单的通知
2007年9月24日 内国税出函〔2007〕33号……………(193)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幕墙所用材料登记备案问题的批复的通知
2007年12月5日 内国税出函〔2007〕36号……………(196)

七、税收计划会计统计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2007年12月26日 内国税计字〔2007〕15号……………(199)

八、发票管理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认证稽核系
统涉嫌违规公路内河货物运输业发票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17 日 内国税流函〔2007〕69 号 …… (209)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放增值税
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权限的通知
2007 年 9 月 11 日 内国税流字〔2007〕22 号 …… (212)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版公路内
河货物运输业统一发票有关使用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9 月 24 日 内国税流函〔2007〕89 号 …… (214)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地方税务局 人民银行呼和浩特
中心支行转发国家税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银行代
收费业务使用税务发票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12 月 17 日 内国税征字〔2007〕9 号 …… (220)

一、综合税收政策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 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转发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征管办法的通知**

2007 年 8 月 2 日 内国税法字〔2007〕9 号

各盟市、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现将《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 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做如下补充，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福利企业残疾人职工工资加计扣除政策按规定执行后，主管税务机关应建立残疾人职工工资加计扣除台帐，跟踪审核残疾人人数、工资和加计扣除工资等情况。

二、各级民政部门在认定工作中如直接或间接向申请认定单位收取任何费用，申请认定单位可直接向自治区民政厅提出异议，自治区民政厅在 20 个工作日内做出审核意见，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但最长不超过 60 个工作日。各级税务机关可凭借自治区民政厅出具的审核意见，受理申请单位直接提出的减免税申请。

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

2007 年 6 月 15 日 国税发〔2007〕67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税收减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129 号)的有关规定,现将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征管办法明确如下:

一、资格认定

(一) 认定部门

申请享受《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第一条、第二条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的符合福利企业条件的用人单位,安置残疾人超过 25% (含 25%),且残疾职工人数不少于 10 人的,在向税务机关申请减免税前,应当先向当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提出福利企业的认定申请。

盲人按摩机构、工疗机构等集中安置残疾人的用人单位,在向税务机关申请享受《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第一条、第二条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前,应当先向当地县级残疾人联合会提出认定申请。

申请享受《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第一条、第二条规定的税收

优惠政策的其他单位,可直接向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二) 认定事项

民政部门、残疾人联合会应当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第五条第(一)、(二)、(五)项规定的条件,对前项所述单位安置残疾人的比例和是否具备安置残疾人的条件进行审核认定,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审核认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的真伪,分别由残疾人联合会、民政部门进行审核。

具体审核管理办法由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分别商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三)各地民政部门、残疾人联合会在认定工作中不得直接或间接向申请认定的单位收取任何费用。如果认定部门向申请认定的单位收取费用,则本条第(一)项前两款所述单位可不经认定,直接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减免税申请。

二、减免税申请及审批

(一)取得民政部门或残疾人联合会认定的单位(以下简称“纳税人”),可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减免税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1. 经民政部门或残疾人联合会认定的纳税人,出具上述部门的书面审核认定意见;

2. 纳税人与残疾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副本);

3. 纳税人为残疾人缴纳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4. 纳税人向残疾人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支付工资凭证;

5. 主管税务机关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不需要经民政部门或残疾人联合会认定的单位以及本通知第一条第(三)项规定的单位(以下简称“纳税人”),可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减免税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